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李亭穎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31

傳真：(02)8590-6065

電子郵件：sasofialee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11363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專科社會工作師甄審(筆試)應試提醒及試場防疫措施注意事項各1份
(A21000000I_1111363777_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111年專科社會工作師甄審(筆試)應試提醒及試
場防疫措施注意事項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（轄）社福機關
（構）、團體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甄審訂於111年12月3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
分辦理筆試，考場設於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（地
址為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三段70號）。

二、為維護公共利益及應考人權益，請應考人留意以下事項：

（一）應考人如有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傳染病者、於受防疫
規定管制被限制不得外出期間或於管制期間得外出者，
應於考試前通報甄審單位。蓄意隱匿者，移送相關機關
依法論處。

（二）考試當日，應考人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管制限
制外出者（包括確診者、自主防疫陽性），不得進入試
場應試。

雲林縣政府 111/11/18



1110576579

(三)應考人於考試當日有上開情形無法應試者，應於考前一日主動以電話或登入報名網站回報，並得申請退還報名費。電話：(04) 2315-2500分機601、602、603；客服信箱：twrecruit@summit-edu.com.tw；甄審網站：
<https://spl111.twrecruit.com.tw>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台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臺灣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學會、臺灣學校社會工作協會、台灣原住民族社會工作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社會工作督導服務協會、臺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、台北市社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社會工作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社會工作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社會工作師公會、新竹市社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社會工作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社會工作師公會、彰化縣社工師公會、南投縣社工師公會、花蓮縣社工師公會、嘉義市社工師公會、台南市社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社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社會工作師公會、宜蘭縣社工師公會、臺東縣社工師公會、雲林縣社會工作師公會、嘉義縣社會工作師公會

副本：松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本部保護服務司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均含附件)

